招生規定業奉 教育部民國 112 年 8 月 10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2302339 號函核定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

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簡章

歡迎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申請五專保送，就讀本校享有：

1. 五專前 3 年學費補助 (約 20,328 元/每學期)。
2. 本校提供五專生活助學金 1 萬元整。
3. 本校提供五專前 3 年住宿費全額補助。

校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招生組
傳真電話：(02)2437-7618
網址：https://www.dyhu.edu.tw/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編印

目錄

重要日程表.....II
壹、 本校簡介.....1
貳、 申請資格.....4
參、 申請方式.....4
肆、 成績採計及成績合計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依其總成績高低評比。.....5
伍、 成績複查辦法.....5
陸、 錄取方式.....5
柒、 報到即放棄事宜.....6
捌、 申訴.....6
玖、 注意事項.....6
附表一澎湖縣離島地區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保送五年制專科學校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7
附表二申請資料黏貼表.....8
附表三自傳.....9
附表四複查成績申請書.....10
附表五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11
本校交通及住宿資訊.....12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公告簡章		即日起	本校招生資訊網公告：https://www.dyhu.edu.tw/
報名及資格審查	申請生報名	114 年 12 月 01 日(一) 10:00 至 114 年 12 月 12 日(五) 16:00 止	申請生(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學校提出資格審查申請。
	國中學校初審	114 年 12 月 31 日(三)前	由申請生就讀國中學校進行初審，並於申請生報名表相片騎縫處加蓋教務處章戳，並於 12 月 31 日(二)前送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查	115 年 02 月 13 日(五)前	本校招生委員會進行報名資格甄審。
網路查詢成績		115 年 03 月 04 日(三)10:00 起	於本校網頁查詢成績 https://www.dyhu.edu.tw/
成績複查		115 年 03 月 05 日(四)15:00 前	申請生請於 115 年 3 月 5 日(四)15:00 前以傳真方式複查及來電確認，並將複查成績申請書正本以限時掛號方式(以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傳真電話：02-2437-7618
公告錄取結果		115 年 03 月 06 日(五)10:00 起	於本校網頁查詢成績 https://www.dyhu.edu.tw/
正取生通訊報到		115 年 03 月 09 日(一)10:00 至 115 年 03 月 20 日(五)15:00 止	一、正取生於 3 月 20 日(五)前郵寄報到資料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二、畢業證書正本請於畢業典禮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正取生至 115 年 06 月 11 日(四)15:00 止 備取生至 115 年 06 月 15 日(一)12:00 止	若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參閱本簡章第 6 頁報到及放棄事宜第三項說明辦理。

註：

一、本日程表如有變動，以相關通知為準。

二、本招生得視報名情況延長報名時間。

壹、 本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創立於民國 56 年，校名原為「德育護理專科學校」，以「配合社會需要，適應世界潮流，培植優秀之護理人才，以服務群眾」為辦學宗旨，並以提升護理教育水準為興學目標，首設五專護理助產科（後改為護理科）。在成立後的十多年中，一直以五年一貫技職教育，培育優秀的護理人才，提昇國內護理教育水準為興學目標。是當時北台灣，除台北護專之外，唯一一所私立護理專科學校，為國家培育出許多優秀的護理人才。

因應時代與社會需求，藉由升格學院後陸續增設高齡照顧福祉、餐旅廚藝管理、幼兒保育、觀光休閒與健康等科系，皆屬於健康照護與民生應用的系科，培養健康照護且為社會服務的技術人才。技職教育政策上本強調務實致用，本校各系所目標在培養實務能力與人文素養，使學生在校與未來就業皆能具備就業職能，亦兼具對於社會與問題實務的觀察及關懷。

為因應國內外大學整體教育趨勢變化、社會變遷及產業升級壓力，少子化趨勢日趨嚴重，並考慮基隆地區海洋資源、文化觀光產業特色、學校既有師資及資源等，以創辦人「莫道是他人子弟・應當作自家兒女」的辦學理念為基石，符應技職校院教師以教學輔導、研究及推廣服務為職志的概念為人民謀福。

同時，本校為因應多元化、資訊化、國際化時代的來到，配合學校發展需求，研擬本校校務發展規劃，為學校未來發展建構藍圖。本校校務發展規劃秉持創辦人辦學理念、學校發展願景（核心價值）、學校定位等要素訂定實施，規劃重點工作持續改善推動；透過本校三照兩證的規劃，希望每位畢業學生皆可順利與產業接軌，使學校朝向健康主流特色邁進，追求永續發展。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以 Care 為定位，Health 為學校為主軸及特色，學校各系所分別在健康照護(Health Care)、健康飲食(Health Cuisine)及健康休閒(Health Leisure)三大領域發展，以營造學校關懷健康(Care Health)教育發展之定位與特色。

(一) 培育技職實務與實作人才。
(二) 完善弱勢協助機制，優化輔導機制。
(三) 推動「三照兩證」，提升學生競爭力。
(四) 專業知能服務學習。
(五) 參與辦理國宴與各項廚藝競賽。
(六) 開設高齡口腔照護跨領域課程。
(七) 推動生態兼具永續發展的校園環境。
(八) 加強海外招生規劃，擴大國際交流網絡。
(九) 強化校務研究。
(十) 落實全校資安訓練。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優質學習環境：教室均有冷氣空調，教學設備新穎齊全、師資優良。
校園ｅ化設備：提供完整ｅ化教學環境，無限網路漫遊全校，圖書資源完善。
證照考試考場：設有多項技術士乙、丙級證照考試考場。
學生膳食服務：校內設有學生餐廳供餐，鄰近設有便利商店及各項膳食餐廳。

學生男女宿舍：供遠道學生申請學校宿舍，設施完善，舒適安全。

四、學生助學之措施，提供多項獎補助方案：

(一) 五專前 3 年學生享有免學費方案，前 3 年學費補助(約 20,328 元/每學期)。

(二) 本校提供離島地區學生生活助學金新台幣 1 萬元，以及前 3 年住宿費全額補助。

(三) 成績優秀者，獎助學金優渥。

(四) 校內外學業優良、家境清寒獎助學金。

(五) 提供助學貸款及校內工讀助學金，五專後 2 年可申請弱勢助學方案。

(六) 操行及敦品勵學獎學金。

五、本校聯絡資訊

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網址：https://www.dyhu.edu.tw/

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招生組

護理科

一、教學特色：

培育符合社會需求，具專業素養、關懷生命且稱職的護理人員，學生具備護理專業核心素養。專任師資具豐富的教學及實務經驗。課程設計多元且注重市場趨勢。與北部各大醫學中心教學醫院建教合作，學生在學期間簽署獎助學金安心就學，輔導護理師考照畢業後隨即無縫接軌於醫療職場就業。

二、課程規劃：

配合社會脈動及需求規劃完善課程，搭配教學儀器設備，模擬護理專業實務情境，提供各種擬真體驗裝置，建構紮實的基礎醫學知識及各護理專業之實務知能。安排多元職涯講座與機構參訪以提昇學生對護理專業的認同及專業承諾。實習機構遍佈在北區醫學中心等優質教學醫院，由專業護理實習指導教師引領學生於畢業前完成至少 1,016 小時護理實習時數。

三、升學進路：

(一) 本校開設二技護理學制，學生在本校直升二技護理系就讀，畢業即可就業。

(二) 插班考國內外醫護相關之四年制大學，或報考二年制護理系或其他健康照護系科。

(三) 報考美國、澳洲、加拿大、歐洲等國護理師證書(RN)，以技術移民至國外繼續升學或就業。

四、就業發展：

醫療院所護理師、長期照護相關機構、基層醫療診所、健檢中心、公務人員、醫藥技術人員、研究計畫助理、醫學美容機構、醫藥產品業務代表、護理專業書籍編輯人員、空中救護人員、醫療用品及保健食品相關專業人員等。

五、近期亮點：

(一) 本校 114 年五專學制總體護理師證照通過率達 90.6%。

(二) 四技學制護理師證照班級通過率達 80.7%。

(三) 外籍教師融入課程及優秀學生海外遊學團補助，拓展國際醫療視野。

(四) 保障畢業後之職涯銜接醫療院所提供工讀安心就學方案，避免弱勢學生中輟學業。

貳、 申請資格

一、招收離島地區：澎湖縣。

二、申請資格：限離島地區內之國中學校應屆畢業生申請，且須在當地設籍至少 9 年、以及接受並完成國小 6 年及國中 3 年之教育，並取得各學期成績。

(一) 資格：限離島地區內之國中學校應屆畢業生申請，且須在當地設籍至少 9 年、以及接受並完成國小 6 年及國中 3 年之教育，並取得各學期成績。

(二) 申請資格：限離島地區內之國中學校應屆畢業生申請，且須在當地設籍至少 9 年、以及接受並完成國小 6 年及國中 3 年之教育，並取得各學期成績。

三、保送科別及名額

離島地區	招生部別、學制	招生科別	招生名額
澎湖縣	日間部五專	護理科	3
備註	1. 本保送名額及招生科別係由各離島地區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依需求報請教育部核定，並依教育部114年10月07日臺教技(一)字第1142302231A號函辦理。 2. 上課方式：併入本校五專護理科上課，日間部上課時間08:20~16:50。 3. 上課地點：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基隆市)。 4. 護理科為醫療相關科系，學習課程具有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學生須具備護理學專業知識、護理技能與人文素養。因課程學習需要，學生於就學期間須使用顯微鏡、色彩判定、護理評估、學習與病患及醫療團隊溝通、建立護病關係等，至醫療院所實習並取得 1,016 小時以上實習時數；因此，必須具有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具口語表達、溝通能力，需久站、運用肢體操作儀器、能迅速移動，具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能力、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學生畢業後將進入醫療院所照顧病患或從事相關行業。		

參、 申請方式

一、申請程序

(一) 繳交申請表件：

符合資格之應屆畢業生(申請生)，自 114 年 12 月 1 日(一)10:00 起至 114 年 12 月 12 日(五)16:00 止，應向就讀國中學校提出資格審查申請。

(二) 國民中學學校進行初審：

國民中學學校自收件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三)前進行初審，請於符合報考資格者之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相片騎縫處加蓋教務處章戳，完成後將符合報考資格之申請生資料彙整放入 B4 大型信封袋內，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三)前(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以掛號郵寄至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三) 資格複審：

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13 日(五)前處理報名資格複審。

(四) 申請生應備文件：

1. 填妥之「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乙份」(附表一)，請黏貼申請生個人兩吋照片 1 張。
   - 為方便申請生確認繳交以下資料，請將各項資料黏貼於「申請資料黏貼表」(附表

二)。

2. 三個內申請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 1 份(含詳細記事，應設籍離島地區至少 9 年以上)。
3. 離島地區或離島所屬縣市接受並完成國民小學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畢業證書影本（由畢業學校確認，並請加註「**與正本無誤**」)。
4. 離島地區或離島所屬縣市接受並完成國民中學學校在校七、八年級四個學期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5. 自傳（附表三)。

肆、 成績採計及成績合計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依其總成績高低評比。

	成績採計項目	配分	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成績處理方式	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	滿分 70 分	國中在學期間七年級上、下學期以及八年級上、下學期四學期在校成績(成績單需有全班排名或平均分數)	1
	自傳	滿分 30 分	限 600 字以內之自傳(如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規劃、社團參與及專長培養等)	2

註 1：總成績 100 分=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70 分)+自傳(30 分)。

註 2：總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 2 位，第 3 位以四捨五入處理。

註 3：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1)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 (2)自傳 (3)國文平均成績 (4)自然與生活科技平均成績 (5)英語平均成績 (6)數學平均成績 (7)社會平均成績 (8)健康與體育平均成績，依其成績高低評比，以決定錄取優先順序

伍、 成績複查辦法

一、網路查詢成績將於 115 年 3 月 4 日(星期三)10:00 起公告於本校網站，申請生可至本校網站查詢成績，本校網址：https://www.dyhu.edu.tw/。

二、申請生如對成績有疑義時，應於複查截止日 115 年 3 月 5 日(星期四)15:00 前填妥「複查成績申請書」如附表四，連同成績單影本(請申請生於本校網頁自行列印)以傳真方式先行提出並來電告知確認，逾期概不受理。傳真後郵寄申請書原稿、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費用新台幣 50 元整(以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請寫「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註明「複查五專保送成績」，本校會於收到申請生申請信件後予以回覆。

傳真電話：(02)2437-7618；

聯絡電話：(02)2437-2093 轉 888 或 208

收件者：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教務處招生組收(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陸、 錄取方式

一、招生委員會於成績結算後，召開成績審查會議訂定最低錄取標準，凡達錄取標準者，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序分發，至額滿為止或尚未額滿且無可分發學生為止。

二、錄取結果請申請生於 115 年 3 月 6 日(星期五)10:00 起於本校網站查詢：
（ https://www.dyhu.edu.tw/ ），申請生應自行注意相關訊息，錄取生如逾期未報到者，不得以未接獲錄取結果通知單或報到通知要求保留錄取資格。

柒、 報到及放棄事宜

一、正取生報到：正取生請於 115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15:00 前郵寄報到資料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畢業證書正本請於畢業典禮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逾期未報到者，視為放棄入學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其缺額由備取生依本校遞補程序辦理遞補。
收件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收件單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教務處註冊組收

二、正取生報到後，若有缺額，本會將以通訊方式通知備取生依序報到遞補。

三、備取生遞補：請依本校所通知時間辦理報到，未能依通知報到時間辦理報到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事後不得要求遞補，不再另行通知，事關考生重大權益，請確實遵守。

四、保送錄取生若欲參加當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管道或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妥附表五「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經父母或監護人簽章後，正取生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5:00 前；備取生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向本校傳真(02)2437-6243，並同時以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218 向註冊組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五、保送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違者取消錄取資格。

六、保送錄取生經註冊入學後，不得申請轉校系科，但有特殊情況，報經原保送之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同意者，不再此限。

七、保送錄取生如在原就讀國民中學學校因故未能畢業無法取得畢業證書，且未修滿規定年限，無法持有修業證明書者，取消保送錄取資格。

八、保送錄取生所繳證件如有偽造、變造等情事，入學後一經查明即可撤銷學籍，並不發給任何與修業有關之證件；如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繳銷其畢業證書外，並公告註銷其畢業資格。

捌、 申訴

一、申請人若對招生過程有所質疑或遇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事，得備妥相關資料於放榜一週內敘明具體事由，並檢具佐證資料，且以書面方式逕向本會提出申訴申請書，逾期恕不受理。

二、經本會議審議後，再以書面資料將審議結果函覆申訴考生及相關單位。

玖、 注意事項

一、報名所繳之費用及報名資料，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

二、已參加當學年度五專或高中職相關入學管道已獲錄取者，報名本校招生須繳交原錄取學校放棄期限內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附表一

澎湖縣離島地區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保送五年制專科學校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

※考生親自填寫(限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或鋼筆)

申請生 姓名		性別	□男 □女	監護人 姓名		正面半身照片 請貼兩吋脫帽 背面請寫名字 及國中學校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監護人 關係		
出生 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監護人 手機		
申請生 手機				住家 電話		
戶籍地址	□□□_____縣_____市/區/鄉/鎮_____路/街 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通訊地址	□□□_____縣/市_____市/區/鄉/鎮_____路/街 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設籍日期(需達9年以上)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合計____年____月。					
畢業國小	校名_____ 入學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畢業			畢業國中	校名_____班級_____ 入學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畢業	
申請學校及科別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日間部五專護理科**					

檢附申請生資料：

□本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

□3 個月內申請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 1 份(含詳細記事，應設籍離島地區至少 9 年以上)

□離島地區或離島所屬縣市接受並完成國民小學學校歷年成績單及畢業證書乙份(國小 6 年)

□離島地區或離島所屬縣市接受並完成國民中學學校之歷年成績單單乙份(國中 2 年)

申請生及家長(監護人)同意申請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五專保送甄選入學，且確認上述資料無誤後，請親自簽名及蓋章。

申請生簽章：_____　　申請生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單位審查：(申請生勿填)

畢業國中承辦人(簽章)		初審結果	□符合離島地區保送資格 □不符合，_____(請敘明理由)
縣政府教育(局)處(簽章)		複審結果	□符合離島地區保送資格 □不符合，_____(請敘明理由)

附表二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

申請資料黏貼表

※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縮小以 A4 規格繳送。

申請生姓名：_____

1. 請依下列順序排序，亦可使用迴紋針或釘書針固定於左上角。
2. 檢附之表件請於□打勾。

□3 個月內申請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 1 份(含詳細記事，應設籍離島地區至少 9 年以上)

全戶戶籍謄本正本 1 份(含詳細記事)

□離島地區或離島所屬縣市接受並完成國民小學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畢業證書影本乙份**(由畢業學校確認，並請加註「與正本無誤」)**

國小 6 年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畢業證書影本乙份

□離島地區或離島所屬縣市接受並完成國民中學學校之前四學期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需蓋教務單位戳章)**

國中前四學期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
七年級上學期成績證明單正本
七年級下學期成績證明單正本
八年級上學期成績證明單正本
八年級下學期成績證明單正本

□自傳(限 600 字以內，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規劃、社團參與及專長培養等)

自傳

附表三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

自傳

申請生簽名：_____

限 600 字以內，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規劃、社團參與及專長培養...等。

註：本附件提供申請生使用，若不覆使用可在背面自行加長填寫或申請生可另行自備。

附表四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

複查成績申請書

申請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手機	
報考科別	護理科
複查科目	總成績_____分 申請生簽章：_____申請日期 115 年　　月　　日
複查結果(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複查後成績：總成績：□不更正；□更正為_____分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複查後成績」無需填寫。

※申請生如對成績有疑義時，應於複查截止日 115 年 3 月 4 日(星期三)15:00 前填妥「複查成績申請書」，連同成績單影本(請申請生於本校網頁自行列印)以傳真方式先行提出並來電告知確認，逾期概不受理。傳真後郵寄申請書原稿、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費用新台幣 50 元整(以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請寫「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註明「複查五專保送成績」，本校會於收到申請生申請信件後予以回覆。

傳真電話：(02)2437-7618；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收件者：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教務處招生組收(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本複查成績僅查核總成績加總有無錯誤，不得要求重審。

附表五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本校存查聯)

錄取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就讀國中	**＿＿＿縣＿＿＿＿國民中學**	**聯絡電話**	
錄取科別			

本人經由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錄取，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由本校蓋戳章)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存查聯)

錄取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就讀國中	**＿＿＿縣＿＿＿＿國民中學**	**聯絡電話**	
錄取科別			

本人經由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錄取，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由本校蓋戳章)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若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妥本附表「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5:00 前向本校傳真(02)2437-6243，並同時以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218 向註冊組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2.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聲明書，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

本校交通及住宿資訊

校址：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電話：(02)2437-2093

一、基隆火車站、市區：

(一) 市區公車：單次費用 15 元 (民眾可使用悠遊卡（包含基隆交通卡）、iPASS 一卡通、HappyCash 遠鑫電子票證或投現搭乘)，車程約 15 分鐘。

搭乘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或 305 線濱海大道至本校

(參考基隆市 302 線公車路線圖；公車動態)

(二) 計程車共乘(叫客)：單次費用約 35-50 元，車程約 7 分鐘。

基隆共乘制環保文化，基隆車站計程車四人滿座即開車至本校。

二、台鐵火車：台鐵火車時刻列車查詢系統

搭乘西部幹線至「基隆站」下車後(臺北站至基隆站約 35 分鐘可抵達)，可轉搭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至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三、公路客運：(參考各公路客運搭乘資訊)

(一) 基隆市快捷公車，直達本校校門口。

- 考生可至臺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沿途行經台北捷運忠孝復興站、市府轉運站往基隆等路線。或至台北市區搭乘「泰樂客運【1550B】臺北→基隆(全程車)快捷公車」，起站自來水處(辛亥)行經台北捷運松江南京站、行天宮站往基隆，可直達本校校門口。
- 直達本校，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 直達本校，泰樂客運【1550B】臺北→(全程車)基隆快捷公車→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二) 或搭乘公路客運或至臺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約 30 分鐘抵達基隆市區後，轉搭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至本校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雙北市至基隆車站相關客運參考路線：各路線可至公路客運即時動態資訊網查詢。

- 國光客運【1551】新店→基隆
- 國光客運【1801】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石牌→基隆
- 國光客運【1800】中崙→基隆
- 國光客運【1802】三重→基隆
- 國光客運【1813】臺北→基隆
- 大都會客運【2088】臺北市府轉運站→基隆八斗子(經基隆廟口)
- 基隆客運【9006】國立科教館(士林)→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862】淡水(經三芝、金山、萬里)→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790】金山(經金山、萬里、大武崙)→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788】金瓜石(經九份、瑞芳、深澳坑)→基隆
- 泰樂客運【1558】木柵動物園(經深坑)→基隆
- 首都客運【1573】美麗華→基隆

四、自行開車：中山高速公路北上接北二高基隆，經和平隧道下德安路出口右轉，直行至復興路左轉，即達本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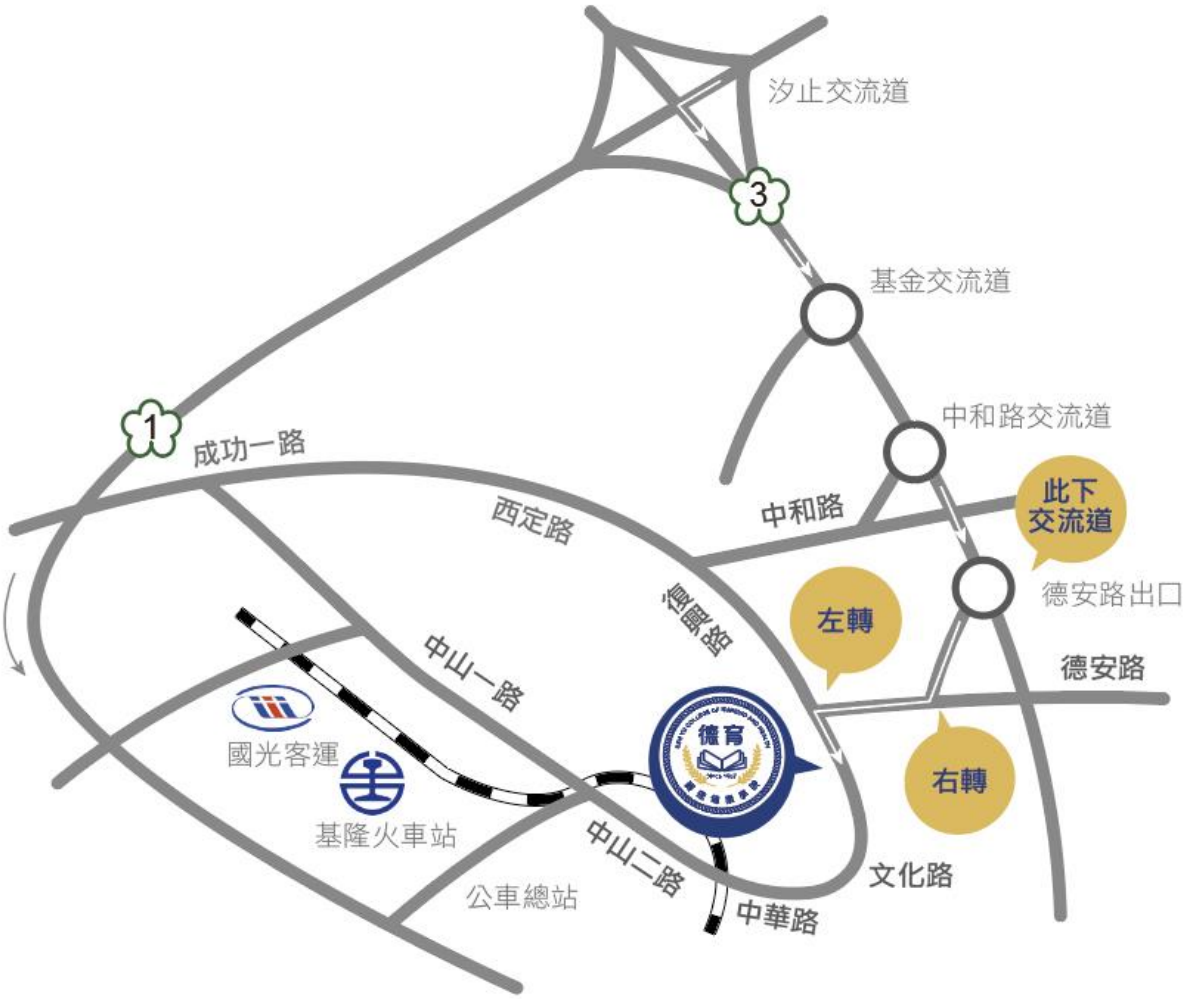

五、住宿資訊：

備有學生宿舍供遠道學生申請，每間寢室設有冷氣、寬頻網路、書桌、衣櫃、衛浴設備、交誼廳、書報雜誌、自助式洗衣機、烘乾機、脫水機、除濕機等設備供學生使用。